

■教育理论

新加坡家庭教育的成功经验及启示

——以传统儒家孔学思想为视角

赵梦雷,古再努尔·阿布都热衣木,黄红亚

(喀什大学教育科学学院,新疆喀什 844006)

摘要:新加坡是一个擅长吸收与借鉴外来文化的多民族国家,尤其是在家庭教育方面,通过吸收我国传统儒家孔学思想的仁爱观、孝悌观、正义观作为家庭教育培养孩子的主要内容,成为新加坡独具特色的教育模式。我国在社会发展的进程中家庭教育却出现了以扭曲的代际观、畸形的重利轻义观为代表的问题。为此,以新加坡家庭教育成功的建设经验为契机,从整合和践行儒家精华资源、统筹以“法”来塑造家庭教育的环境、建立家庭伦理教育的约束机制等措施以借鉴与吸收新加坡家庭教育的成功经验,并提出家庭教育实施中的建议以对我国完善家庭教育有着重要的启发意义。

关键词:新加坡家庭教育;儒家思想

中图分类号:G78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770X(2017)02-0012-06

PDF 获取: <http://sxxqsfxy.ijournal.cn/ch/index.aspx>

doi: 10.11995/j.issn.2095-770X.2017.02.003

Experience and Enlightenment of Singapore's Family Educ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raditional Confucianism

ZHAO Meng-lei, guzainuer · abudureyimu, HUANG Hong-ya

(School of Education and Science, Kashi University, Kashi 844006, China)

Abstract: Singapore is a good at absorbing and referring extinct culture of many nationalities. Especially in family education, it has absorbed the thoughts of Chinese traditional Confucian, filial piety and justice view as the main content of children's family education. Singapore forms an unique educational mode. While the family education in our country has appeared a intergenerational deformity of distorted views with too much the materialistic thoughts. Therefore, in order to get lessons from the successful experience of Singapore family education, we should practice the essence of Confucian and the "law" to create family education environment, and puts forward some suggestions 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family education, which may have important inspirations to improve the family education in our country. ent

Key words: Singapore family education; Confucianism

新加坡是一个地域狭小、民族众多的国家,但由于地处于欧亚大陆的连接带,其特殊的地理位置、与东西文化的相互交融的环境就决定了这个国家在发展的过程中必须具有独特的科学模式。经过 30 多年的努力征程,新加坡发展成为经济发达、政治稳定、文化繁荣、法制健全、社会和谐、“最适宜居住”

的国家,也掀起了许多国家纷纷向其学习的高潮。究其原因,除了政府实施严格的法律的措施之外,其中有一条还要归功于成功的家庭教育。在新加坡,孩子被看作为明天的希望和未来,不仅关系到国家的稳定,社会的发展,而且也关系到每一个家庭的幸福。笔者通过分析新加坡家庭教育的培养方法与措

收稿日期:2016-10-31;**修回日期:**2016-12-05

作者简介:赵梦雷,男,安徽利辛人,喀什大学教育科学学院硕士研究生;古再努尔·阿布都热衣木,女,乌兹别克斯坦族,新疆喀什人,喀什大学教育科学学院硕士研究生。

施,发现其成功的因素与吸收我国传统儒家孔学的教育思想为分不开。依据2015年现阶段新加坡的人口构成比例就可管窥到传统儒家思想为什么在新加坡占有着如此重要的地位。现新加坡公民共有547万,可分为四大族群来区分:华人(汉族)占人口的74.2%,而马来族(13.3%)、印度裔(9.1%)和欧亚裔/混血(3.4%)。大多数的新加坡华裔的祖先源自于中国南方,尤其是福建,广东和海南省,其中4成是闽南人,其次为潮汕人、广府人、莆仙人(莆田人)、海南人、福州人、客家人,还有峇峇、娘惹等。^[1]因此,在占有总人口3/4的新加坡华裔的人口当中,为传统儒家孔学思想在新加坡得以传承提供了符合学理的文化传播学与人类学的解释依据。另一方面,新加坡在借鉴“他山之石,可以攻玉”的传统儒家文化中,构建立足于本国国情,以统筹与整合“他文化”有力的家庭教育资源,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家庭教育的内容。本文探究新加坡传统儒家孔学思想与家庭教育的契合,对于我国家庭教育的培养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儒家思想对新加坡家庭教育的培养要点

在面对由于西方价值观的侵蚀之下,家庭教育危机重重,民众责任感不断下降,道德滑坡严重等现象时,新加坡积极地利用传统儒家文化作为抵御外来消极文化的腐蚀。在家庭教育方面,任何外来文化都必须经过“过滤”,依据现代化的需求,作出比较、鉴别、分析之后,决定从中做出取舍,保留精华,使之“新加坡化”。^[2]在新加坡,父母十分重视家庭的教育问题,倾注了家庭人员的所有“心血”,积极努力地培养孩子的美好品质,以“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为最终培养目标,让孩子学习儒家文化,摒弃儒家文化中“三纲”的思想,传扬“五常”的价值观,并对此加以改造和创新,以培养孩子崇高的仁爱观、孝悌观、正义观。

(一)仁爱观

“仁”的思想可以说儒家思想的最主要的核心了,它体现的不是关于“仁”的理解单一化,而且要把“仁”的思想与“爱人”相互结合,这一内涵在范围上有所扩展。孔子主张人与人之间应当有“任爱之心”,以此来判断人有没有良心与道德。“樊迟问仁。子曰,爱人。”(《论语·颜渊》)“爱人”在某些方面没有具体的体现,它常常以“反求诸己”、“能近取譬”“将心比心”为精神展示出来儒家的“仁”的思想。

“爱人”也可以以“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小我”理念推己及人来作为平等对待身边的每一个人。“仁者爱人”在孔子看来虽然作为“仁”的核心力量所在,但孔子也在不同的场合提出了不同的解答,以体现出孔子在教育学生所坚持的“因材施教”的原则。当然,以孔子的仁爱观并不是一直强调无原则的去爱,而是“能爱人,能恶人”(《大学》)的思想体现。

相比之下,新加坡在家庭教育当中会把仁爱的思想运用在孩子具体的行为与习惯当中,把古涩难懂的思想转变通俗易懂的、能让孩子在日常生活实践具有感悟到这实用性为准则。家长教会孩子在生活中去爱父母、爱长辈,在学习当中爱老师、爱同学、爱学校等。让孩子在爱当中学会分享自己的快乐,以“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情怀让孩子在行动上学会仁爱,这种孩子的培养方式形成了为塑造良好的、有用的、忠实的好公民提供了保障,为“国家之上,社会为先”的新加坡独有的文化气质与民族精神提供了强大动力。

(二)孝悌观

孝悌观在新加坡家庭教育相当中体现的也比较充分,作为儒教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一直以来都为家庭所重视。在中国人眼里一切教育都离不开关于孝的教育,对工作、朋友、上司不忠诚是由于不孝引起的,在战场上不勇敢也是由于不孝造成的,即使道德有缺陷也是由于缺乏孝心。^[3]孔子曰“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孝悌也者,其为仁之本与!”(《论语·学而》),孔子认为孝是对父母的孝敬与尊敬,悌是代表着兄弟之间的有爱,以孝悌之意作为君子利世之道,表明了儒家思想以“始于事亲,中于事君,终于立身。”(《孝经·开宗明义章》)作为人伦关系从事一切事务当中最基本、最重要问题。以孝敬父母开始,才能从事自我的事物,推己及人,最终才可以有所成就。这一思想在儒家当中体现的甚多。如“五刑之属三千,而罪莫大于不孝。”(《五刑》)中体现了把孝作为生存世间最重要的一份情感,比任何事情都要重。虽体现了封建浓厚的家长制,把孝在一定程度上绑架在道德之上,但是随着现代社会发展的发展,人们对孝的意识似乎视而不见,家庭的无视与人情的冷漠阻碍了社会和谐的建设来说,具有一定的意义。俗话说“百善孝为先”。家庭作为国家的一个“子细胞”,良好的家庭孝道影响着孩子的成长,“羊有跪乳之恩,鸟有反哺之义”的感恩之心启发孩子在生活和学习中如何去尊重他人和爱戴老人,因此对于儒家思想的孝悌观,要坚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

原则,更不可用一刀切来对待。

在新加坡,儒家的孝悌之意在家庭教育当中被不断地扩大。家长从培养孩子爱父母和其他人的情感中,学会了让孩子表达自己,学会在父母忙碌时,不打扰父母的生活与学习。当父母生病时,学会关心他们的健康。家长会通过社区的活动让孩子参加帮助鳏寡孤独的老人做家务等生活实践活动,锻炼他们如何去行使自己应尽的义务。另一方面,培养孩子讲文明与懂礼貌的习惯。无论父母在工作与学习当中遇到了多大的挫折与困难,家长依然对孩子的教育充满了热心,更不可能把自己的情绪传染给孩子,总是以和气,文雅,谦逊地口吻教育孩子,熏陶他们。如果孩子受到他人的帮助与恩惠,父母就会教育以“涌泉相报”的感恩之心去回报他,使整个社会形成了一种良好的社会风气。

(三)正义观

在儒家思想当中,义被看作为一项评价人们道德与行为的重要准则。“君子之于天下也,无适也,无莫也,义之与比。”(《里仁》),意思说一个人的能不能在社会上立足,其实没有任何的限制,唯一有的就是,能不能有义。在处理君与臣关系、上下级的关系、人与人之间相处关系当中,孔子在周游列国时就提出“上好义,则民莫敢不服。”(《子路》),“主忠信,徙义,崇德也。”(《颜渊》)都体现了义的理念,认为国家也好,人也罢,无论何时何地,都要把正直、仁义作为自己永远不懈的追求。当义与利相互发生冲突时,孔子就提出“见利思义”的主张,而不是为了追求眼前的蝇头小利,而忘记义的存在,也就是“义然后取,人不厌其取”(《宪问》)的道理。孔子在“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里仁》)中用利与义划分了小人与君子的区别,认为追求眼前的小利不是一个光明正大的人,君子总是把义作为自己行为处事的方略。当然,孔子并没有反对对利益的追求,以“学也,禄在其中矣。”(《卫灵公》)作为自己对利的追求,但前提是一定要符合义的价值取向。“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述而》),说明儒家思想在“义然后取”的规则之下,追求着自己的人生理想的。推而言之,这与当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相互冲突时,要以保护与尊重国家利益为重而牺牲个人利益的思想不谋而合。

而新加坡在培养家庭中的正义观时,以“无规矩不成方圆”,作为家长对孩子培养的重要准则之一。以生活中的小事开始着手或利用带有规则的各种形式的游戏加强孩子对规则的认识。让他们知道什么

事情是不可以做,犯错误会造成什么后果。以规矩作为孩子认识什么叫做社会的准则。对于那些提出非准则的要求,新加坡家长会提出质疑,依据孩子明确的是非观、善恶观来做出抉择,以利于培养孩子学会正确的处理利益与原则的关系。这样的教育为形成新加坡良好的遵法、守法、用法的习惯奠定了基础。

二、我国现代家庭教育当中存在的主要问题与原因

随着我国现代化建设的进程不断推进,原先大家庭的观念、功能正在发生悄无声息的变化,对于家庭价值观的认识呈现多元的趋势,家庭成员的行为与态度与传统儒家家庭伦理悖道相持,家庭观念与责任薄弱,道德的沦丧,人生的迷茫与失落等问题。^[4]

(一)扭曲的代际关系观

代际关系首次是由马克思在资本论当中提出的一种在社会生产中由于地理位置、生活环境、经济状况产生的相处的关系。从家庭方面来说这种代际关系就表现为亲子关系,由上一代与下一代之间的关系。^[5]在传统的文化当中,代际关系通过以家庭为单位,把情感尊重、亲情依赖、道德义务等因素作为代际关系不断延续的纽带,表现的是一种家庭成员之间的在生存与发展之间的权利与义务之间的关系。如“居上不宽,为礼不敬,临丧不哀,吾何以观之哉?”(《八佾》),这句话包含了处理代际关系的精华,甚至也有如何处理国与家的代际关系——以国为家,家是国的浓缩,没有家哪有国。同时,孔子把“父慈子孝”也囊括在了以宽以待人,宽以爱人的仁爱当中。这种思想观念对我国家庭教育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在当代,这种代际关系面临着严重的冲突与挑战。不尊敬、不赡养老人,视老人为累赘较普遍。原先父母们为了孩子的成长,甘愿付出自己的青春与年华,抚养孩子,甚至牺牲自己的生命,为的就是孩子能得到最好的成长与最大的关怀。但是,由于当代网络传播的影响,该种极端情感已被一定程度抑制。部分子女为了自己活的精彩与痛快,不尊重长辈、啃老、弃老和虐老等现象在社会也不时有发生。这种扭曲的代际关系给社会的发展带来了不良的影响。

(二)畸形的重利轻义观

在我国古代就有好多关于利与义的观点。从儒家来看,重义轻利视为人生追求的目标与方向。即

使两者发生矛盾时也要“志士仁人,无求生以害仁,有杀身以成仁。”(《卫灵公》)的标准来要求自己,与“舍生取义”的大无畏精神一样,为了一代一代中国人在他人和国家危难之际挺身而出,有以舍小家为大家的精神气概。

对比当今,由于市场经济的消极影响,在社会中存在着把“人为财死,鸟为食亡”当成相互勾心斗角,争名夺利的“座右铭”,完全无视正确的义利观。同时,这种观念也不可避免地影响了家庭教育,从而打破了传统家庭的温馨与和睦,使原先的可以相互关怀、交流、其乐融融的画面,变成了物欲横流、见利忘义的场景。傍大款、小三、二奶、情人、一夜情、炮友等这些不堪入耳的“时尚词”,成为了现代人唯利是图的一种手段,什么权钱交易、权色交易,使功利的社会价值观的诱惑不断腐蚀着现代的家庭教育观念。

究其原因,为什么中国几千年的家庭价值观在受到西方价值观和市场经济的影响之下会变得如此脆弱?从经济背景上来说,我国现处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时期,随着全面改革的不断推进受到国外腐朽的资产阶级拜金文化的影响,使家庭作为一种组织形式的个体单位,在教育方面容易趋之若鹜,不加甄别的与其保持一致,造成家庭成员之间相互“见利忘义、尔虞我诈”。从社会背景上来说,与传统社会相比,社会的进步与发展使国家得以繁荣,人们生活和谐,但功利的社会价值似乎让人们看到了其隐藏背后的本质——只有摒弃掉传统社会对人的束缚,才会有发展。这种盲目的追逐导致家庭教育丧失了儒家思想中的“父慈子孝、兄友弟恭、邻里和睦、勤俭持家”等优良家庭传统。从文化上来说,“他文化”对“我文化”的冲击同样影响了我国的家庭教育。在“他文化”的借鉴与吸收中易认为国外的一切文化都是精华,我国儒家传统文化已过时,不适合家庭教育的发展,孰不知“礼、忠、信、恭、让、敏、惠和‘以和为贵’”在家庭文化的塑造中被不断地忽视掉,更谈不上把家庭成员培养成“恭敬友善,宽容礼让,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的优良品质了。

当然,人的成长不能太过于夸大家庭教育的作用,除此之外,社会教育与学校教育也有举足轻重的作用。但家庭教育作为一切教育的开始,首当其冲,值得反思一下我国家庭教育是否真正的对孩子的教育给予正确的教育与引导?是否把儒家传统家庭教育的经典运用在下一代的培养上?相比新加坡,同样面对相同的大环境,一样的儒家文化,为什么这个

国家在家庭教育会取得一定的成功?能否借鉴一下把它国成功经验,是每一个家庭教育研究者值得深思的问题。

三、新加坡家庭教育经验给予我国的启示

家庭教育是社会和谐的保障。但随着社会的发展,我国家庭教育出现了棘手的问题,通过借鉴与吸收新加坡家庭教育的成功的经验,对我国完善家庭教育方面有着重要的启示意义。

(一)学习吸收儒家思想精华

中国传统儒学博大精深,囊括了许多的有关于家庭教育的精华,它以深厚的文化底蕴、深刻的哲学智慧,渗透在人们的日常生活与学习当中,形成了中华民族无形的精神财富。新加坡的家庭教育是以儒家思想的“善”为宗旨进行传播,“择其善者而从之,其不善者而改之”以“仁爱”为核心,把“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父慈子孝、夫妇和谐、相敬如宾、兄友弟恭”应用于实际的生活与学习当中,让家庭中的孩子学会在无论待人上,还是处事上都学会“宽以待人,严于律己,与人为善,与己为伴”的道理。因此,我国虽然生活在儒家传统的教育环境中,但单独从家庭教育对孩子进行儒家思想熏陶时,停留的是一种机械记忆,而不是在实践当中去应用,虽然孩子对儒家经典可以脱口而出,但没有深刻理解内涵,在实践当中更不知怎样运用。这是我国大多数家庭都面对的实际问题,大都形成了传诵经典,但不会践行经典。

(二)统筹以“法”塑造家庭教育的环境

传统儒家孔学虽然对家庭教育之间伦理道德起到了一定的引导与规范的作用,像一只无形的手在支配的家庭教育价值的选择,但在面对家庭道德多元化发展与价值发生冲突时,就需要以“法”的规则来做出判断。孔子虽提出“导之以德,齐之以礼”这是对治国理念的理解上,但仍主张“道之以政,齐之以刑”的法的思想来规范国家的政治的稳定。^[6]新加坡是一个十分重视法制的国家,在这样一个依法治国不断完善的环境下,家庭教育同样纳入了法的理念之中,依据法的精神,构建家庭成员的“家规”,使家庭成员之间相互监督,共同守护家庭的责任。^[7]不仅如此,如果孩子违反了家规,会面临鞭打的惩罚措施。在我国也有现行的法律制度以保护儒家文化在家庭教育方面的不足,但有些条文在规定上没有实际的操作性,存在着漏洞与实施力度不够的情况。如对于“地下情”的看法,只是更多的从伦理道德方

面进行谴责,而没有从法律制度上采取措施进行惩罚。因此,我国要不断加强有关家庭教育方面的法律实施,与形成儒家思想家庭伦理道德为合力,共同提高、促进、完善我国的家庭教育。

(三)建立家庭伦理教育的约束机制

家庭教育是在社会中进行的一种小集体的教育。人类的最根本属性是社会性,成员之间的意识离不开社会对家庭的塑造。因此,家庭教育从另外一个方面来说,以社会力量来完善家庭教育伦理机制,对家庭这个小集体的塑造与熏陶方面有着强烈的引导、修正、制约的作用。在新加坡,整个国家都在宣传“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与朋友交,言而有信”(《学而》)、“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里仁》)等许许多多有利于良好社会氛围形成的思想,这为对家庭教育的熏陶提供了优良的外部环境。不仅如此,新加坡在不断强调以儒家伦理作为家庭教育的主要内容的时候,而且还发挥了舆论的导向与现代的媒体的作用。通过政府做引导,对于那些在家庭教育突出的给予一定的奖励,反之会遭受到社会舆论的批评与指责。而我国在家庭教育方面却形成了与新加坡不一样的情况,自古以来“家丑不可外扬”的名声让我国大多数家庭在教育子女时大都“闭门造车”,不会让他人来涉足自家的事情,这对家庭教育是十分不利的。所以,通过在社会上建立家庭伦理约束机制,发挥大众传媒、社会舆论的作用来约束家庭教育的不良现象,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四)坚持道德教育、公民教育与家庭教育相结合

新加坡是一个十分重视公民道德教育的国家,认为只有举国上下都建成一个“国家之上,社会为先”的国家,才能形成“家庭为根,社会和谐”的社会。^[8]把儒家“八德”的行为囊括到公民道德教育中来,不断践行以“忠孝仁义礼义廉耻”的价值取向,在家庭教育当中,从小就培养良好的道德、爱国的精神和对国家的认同与尊重作为孩子踏入社会应该遵守的准则,形成了新加坡独特的特色教育——“教育合作伙伴”。而我国的家庭教育强调的只是孩子的学习,只要学习好,家庭教育就很成功,但忽视了对其道德的教育,这样的教育孩子的成长与成才产生了消极的影响。因此,我国可以借鉴并吸收新加坡的“教育合作伙伴”思想,把学校、父母、社会上的积极因素加以整合,以儒家家庭伦理思想为核心,形成道德教育、公民教育、家庭教育三位为一体的教育模式,彼此相得益彰,为我国家庭教育在不断推进社会

主义和谐社会的建设中添油加力。^[9]

(五)以文化自信增强优秀传统儒家文化在国际大视野中的影响力

在5000多年的中华文明的发展征程当中,孕育了许多优秀的传统文化,其中以儒家为代表“仁、和、义、孝”等观点影响了我国一代又一代的中国人,积淀了中华民族在发展当中的特有的精神追求。实践证明国家的繁荣与富强,不仅要靠经济的硬实力,更要靠文化的软实力。新加坡作为一个新起之秀,积极学习“他文化”,把传统儒家思想的精髓作为国家发展当中家庭成员道德教育一项文化熏陶的策略,使之发展成为一个文化繁荣、法制健全、社会和谐的国家。在2016年7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建党95周年的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提出把文化意识的培养作为国家在发展中不断彰显民族精神的脊梁,把文化自信与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四者”并驾齐驱作为我们党与时俱进、开创未来的新的行动指南。^[10]因此,文化自信作为国家和民族强盛之基,力量之本,作为塑造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在未来发展当中必不可少的一项制度与意识形态,不仅要在国内重视进行优秀文化的传承制度建设,同时也要树立国际大视野,让更多中华民族优秀的传统文化走向国门,让更多的国家了解中国,学习中国,彰显出中华民族优秀文化在国家建设与发展当中的巨大能量与生命力。家庭教育作为文化意识熏陶与传承的一个“单位组织”,更易让家庭成员之间“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因此,我国在实施家庭教育时,应把优秀的传统文化价值根植于中华民族这个沃土之上,以“不忘初心、继续前进”,高度重视与弘扬优秀传统文化。

四、实施家庭教育的具体建议

(一)明确家庭教育的目标

家庭教育的目标,是在社会文化、经济文化、政治文化等背景下,实施的与家庭教育相关的内容与目的。思想教育作为家庭教育当中一个十分重要的目标,以人格的培养为核心,培养对家庭、社会、国家的好公民,让孩子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塑造孩子良好的性格,把“德”与“仁”作为教育目标,“行五者于天下为仁矣”。把五者中“恭、宽、信、敏、惠”当成成员之间可以行使的义务,时刻提醒家庭成员之间不要任意妄为;另一方面,家庭成员中也要建立明确的规章制度,培养家庭成员的责任感。

(二)维护家庭的和谐

新加坡政府认为“和谐的、稳定的、健康的家庭,是社会稳定的脊梁,是国家的核心。”^[11]塑造“家庭为根”的理念这一观点与我国传统儒家思想中“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先后顺序是离不开的,它是家庭教育功能的集中体现。家和国是相通的,家庭的稳定可以促进社会的和谐、稳定。孝是“齐家”的家庭之本,儒家中“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孝弟也者,其为仁之本与?”(《学 而》)可以彰显出这一特点,从此开创了“以孝治天下”的治国理念。因此我国家庭教育要以“百善孝为先”思想作为恪守家庭和谐的主要动力。在恪守五伦、奉养父母的观念中行使家庭成员中的权利与义务。

(三)对家庭成员进行传统教育

对家庭成员传统教育要积极地兼顾东西文化的融合,既体现我国家庭教育的独特之处,又能不断在继承中发扬。“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要成为家庭成员做人道理的准则与标准,引导家庭成员对社会问题进行思考,把公民教育与道德教育中的儒家思想通过家庭伦理教育展现出特色,充分体现传统文化现代化的特点,培养学生积极的人生观、正确的价值观。

(四)实施全面教育的形式

从教育分类上来说,任何一种教育形式,都离不开家庭教育、学校教育、社会教育。家庭作为开展家庭教育的纽带,孩子的道德认知的发展水平和对待责任的承担态度及良好的行为习惯的养成都离不开父母的教导。因此父母作为孩子第一任导师,应以良好的家庭教育的氛围塑造榜样的力量。学校教育作为孩子教育的主阵地,使儒家文化在学校教育当中与“德、智、体、美、劳、心”作为形成培养人全面发展的主要内容。社会教育作为可实践的一种重要的教育形式,积极引导学生参加社会实践,增强切身感悟。在社会上积极地引导崇尚“仁、义、礼、智、信”的儒家优良传统,大力推行一套与其相违反的社会奖惩标准,形成善者得益,恶者受罚的社会风尚。

五、结语

新加坡通过采取积极地借鉴与吸收儒家经典思

想,经过本土化的过滤,建构成为独具本国特色的家庭教育模式。其成功之路为我国探索有关家庭教育方面提供了可以借鉴的范本。因此,立足于我国国情,以家庭的伦理道德作为调整家庭成员的准则,吸取我国儒家思想有关家庭教育的精华,摒弃当代社会对家庭教育所带来的缺陷,形成以“道德教育、公民教育、家庭教育”三位一体的社会支持力量,从思想和行动上重视儒家传统文化,以开拓创新的态度,与时俱进的思维,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现代化社会的家庭教育。

[参考文献]

- [1] 新加坡. 新加坡人口数量(2015 年)[EB/OL]. <http://www.phbang.cn/population/146555.html>. 2014,12,19.
- [2] 王学风. 新加坡高校德育评介[J]. 高校理论战线, 2005(6):60.
- [3] 亚瑟·亨·史密斯. 中国人德行[M]. 张梦阳,王丽娟,译. 北京:新世界出版社,2005:105.
- [4] 裴夕. 传统儒家家庭伦理及其对我国现代家庭伦理建设的启示[D]. 成都:西南财经大学,2009.
- [5] 王克. 在代际关系视角下的农村家庭养老模式[J]. 学理论, 2009(26):29.
- [6] 郭丽萍. 论董仲舒“阳德阴刑”对孔子“德主刑辅”的继承与发展[J]. 辽宁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0(5):122.
- [7] 刘建东. 论家庭法律地位的变迁[D]. 苏州:苏州大学,2012.
- [8] 卢艳兰,张在喜,何岸清. 新加坡共同价值观教育评介[J]. 南昌航空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0(4):103.
- [9] 孟瑞霞. 儒家伦理与新加坡“家庭价值观”教育[J]. 内蒙古师范大学学报(教育科版), 2010(4):58.
- [10] 王建新. 习总书记“七一讲话”为何强调“文化自信”[EB/OL]. <http://opinion.people.com.cn/n1/2016/0704/c1003-28522592.html>. 2016,07,03.
- [11] 林宝音写信向吴作栋总理道歉[N]. 联合早报. 1994—12—8.

[责任编辑 李亚卓]